



典籍寻微

殷仲堪既为荆州,值水俭,食常五碗盘,外无余肴,饭粒脱落盘间,辄拾以啖之。虽欲率物,亦缘其性真素。每语子弟云:“勿以我受任方州,云我豁平昔时意,今吾处之不易。贫者,士之常,焉得登枝而损其本?尔曹其存之。”

——《世说新语·德行第一》

这段话的大概意思是,殷仲堪做荆州刺史后,荆州连年遭受水灾,百姓饥荒,殷吃饭只用“五碗盘”,就是当时常用的一只圆形托盘和五只小碗,此外再没有什么特别的肴饭。甚至饭粒掉到席上,都捡起来吃。这虽然是在为人表率,但也是真性情。他常告诫子侄们,人们见我受命任州郡长官,认为我将抛



心灵之光

黄河在这里拐了一个弯,太行山在这里延伸出最后的余脉。新乡,这片被历史反复书写的土地,在漫长的岁月里经历了太多烽火硝烟。从武王伐纣的牧野之战到赵匡胤黄袍加身的陈桥驿,从孙臧讨击庞涓的桂陵到曹操决战袁绍的延津,每一寸土地都浸透着历史的记忆。

然而,这片土地最动人的篇章,并非仅存于史书中的金戈铁马。当历史的烽烟散尽,一种更为深沉、更为持久的力量在这片土地上生长——那是无数普通人用一生坚守写就的奉献传奇。史来贺、郑永和、吴金印、刘志华……一个个响亮的名字,就是新乡一张张亮丽的名片。他们从这片土地上走出,又用全部的生命反哺这片土地,共同铸就了新乡先进群体精神的时代丰碑。

1992年冬,我作为一名新兵初到新乡时,最先感受到的就是这种历史纵深带来的震撼。部队驻地不远处就是牧野古战场遗址,训练间隙,我常常站在那片开阔的平原上,想象着3000多年前那场决定中国文明走向的大战。那时我以为,这片土地的全部传奇都藏在那些金戈铁马的故事里。

直到我开始了对新乡长达30年的军旅生涯,因参与部队宣传工作而有机会深入这片土地的每个角落,才发现这里真正动人的不是那些早已沉寂的刀光剑影,而是一代又一代普通人用生命书写的另一种传奇——那是在和平年代里,用汗水、智慧与奉献铸就的辉煌篇章。

从那时起,我不仅是一名驻守新乡的军人,也将注定成为这片土地上精神传奇的寻觅者与记录者。

集体之路:理想照进现实的光芒

1998年春,我接到一项特殊的任务,部队领导说:“去刘庄看看,那里有个叫史来贺的村书记,是个了不起的人物,能否把他请到部队来给官兵上课。”那时的我对农村的印象还停留在童年记忆里,泥泞的道路,低矮的房屋,面朝黄土背朝天的乡亲。

当我第一次踏进刘庄,看到的景象完全颠覆了我的认知。整齐的街道,规划有序的厂房,还有村民脸上那种发自内心的从容与自信。在村委会那间朴素的办公室里,我见到了史来贺书记。他身材不高,穿着洗得发白的中山装,笑起来眼角的皱纹像极了田垄的沟壑。

“小同志,你是军人?”他握手的力道很大,掌心粗糙而温暖。“好,军人和农民,都是为国家做实事的。”当史来贺书记用他那布满硬茧的手握住我这个年轻军官的手时,我感受到了的是一种土地般扎实的力道,瞬间消弭了年龄与身份的隔阂。

接下来,我跟着史来贺书记走遍了刘庄的每个角落。在农机站,他抚摸着

三哥是我大伯的儿子,在叔伯弟兄10人中他排行老三,我排老十,他是1951年生,我是1970年生,俩人隔了19岁。

“出纸”那天,在他遗像前鞠躬致礼,一看到他那熟悉可亲的面容,我的眼泪叭的一下夺眶而出。

男儿有泪不轻弹,只是未到伤心时。今年正月初一中午在三哥家弟兄们聚会,他身体还好好的,还喝了好几杯酒。4月17日深夜,侄儿突然打电话,说他脑动脉瘤破裂出血120毫升,危在旦夕,需要转院,我赶快进行了协调。第二天上午,我就赶到省人民医院北院区去看他,手术刚结束,医生说最好的情况是个植物人,有很大可能保不住。当时我的心就猛一沉。

一天之后,医院宣布三哥脑死让回家,心脏还有跳动,回家后不到两个小时,心脏停止了跳动。三哥,我们相濡以沫30余年的老兄,终究离开了我们,再也见不到他了。

我也大伯51岁时,赶生产队的马车去

恒念物力维艰

——《世说》说(十六)

公羽

弃往日的作风,现在我保持不变。贫困是士人们的常情,怎能一登上树枝就损毁树根呢?你们千万不要忘本。

殷仲堪,能著文,善清谈,当然《世说》中有名篇的,多长于清谈,其事功乏善可陈。这篇专说他为官后仍生活俭朴,值得称道,也合于诸葛亮的“俭以养德”之说。中国自古以来便是个农业国,历来重农抑商,“农者国所重,八政之本源”。虽重农如此,但历史上老百姓还是吃不饱的时候多。所以,传统教育多要求人们“一粥一饭当思来之不易,半丝半缕恒念物力维艰”。

唐代有个诗人叫李绅,虽官至宰相,但一生却以文学成就著名,曾写过《悯农二首》。其一,“春种一粒粟,秋收

万颗子。四海无闲田,农夫犹饿死”。其二,“锄禾日当午,汗滴禾下土。谁知盘中餐,粒粒皆辛苦。”特别是第二首,妇孺皆知。与李绅同时期也是官员诗人的刘禹锡曾写过一首诗,《赠李司空妓》,“高髻云鬟宫样妆,春风一曲杜韦娘。司空见惯浑闲事,断尽江南刺史肠。”这里的李司空到底指的是谁,历来说法不一,但至少没有说是李绅的。我想或许不是,要不然,“汗滴禾下土”“粒粒皆辛苦”与“春风一曲杜韦娘”,反差太大了。但不管指的是谁,成语“司空见惯”留了下来,警示人们生活应以节俭为美德。

汉文帝刘恒以藩王入主朝廷,一生节俭,在位23年未建新宫殿、园林或增

新乡:一座精神的富矿

——一位老兵三十年的见证与寻访

李大林

崭新的拖拉机说:“机械化不是为了好看,是为了把乡亲们从最苦最累的活里解放出来。”在村办工厂的车间里,他看着工人们熟练地操作机器,眼里闪着光:“农村不能只种地,要让农民也当工人,当技术员。”

最触动我的是在村养老院,一位90多岁的老人拉着史来贺书记的手说:“来贺啊,我这辈子没想到能过上这样的日子。”史来贺书记蹲下身,轻声说:“三爷,这是咱们集体该做的。”

夜晚,回到军营,我整理采访笔记。史来贺书记的故事在我的笔下渐渐清晰——一名共产党员如何用50年时间,将刘庄从贫困落后的小村庄发展为全国闻名的社会主义新农村,成为农村基层干部的楷模,被誉为“中国农民的优秀代表”“农村基层干部的一面旗帜”。当晚,《他把田野的春天带进军营》的通讯稿一气呵成,不久便在济南军区《前卫报》发表。但对我而言,比文章更重要的是,我亲眼看到了信仰如何在一个人身上转化为改变现实的力量。

如果说史来贺书记代表了传统农村的集体化转型,那么新乡县小冀镇京华村的刘志华书记则展现了乡村振兴的另一种可能。我第一次参观京华园是在2001年的春天,那时京华社区已经初具规模。

刘志华书记亲自当我们的向导,她说话不急不缓,却字字清晰:“很多人都问我,一个农村社区为什么要建这么大的园林景区?”她指着错落有致的仿古建筑,“因为我要让我们的村民知道,美好生活不仅仅是吃饱穿暖,还要有文化的滋养,有精神的富足。”

走在青石板铺就的小径上,我看到几位老人正在亭子里唱戏,字正腔圆的豫剧唱腔在园林里回荡;孩子们在假山间追逐嬉戏,笑声清脆如铃。刘志华书记停下脚步,微笑着说:“你看,这就是我想象中的乡村——老有所养,幼有所学,每个人都有归属感。”

参观结束后,我们在社区会议室座谈,一位老大娘端来自家种的桃子,非要我们尝尝。她拉着刘志华书记的手说:“闺女,要不是你,咱们哪能住上这么好的房子。”刘志华书记轻轻拍拍她的手背:“大娘,这是大家一起干出来的。”

临别时,刘志华书记说:“很多人觉得农村就是落后的代名词,我不这么认为。我们要建设的,是让城里人都羡慕的新农村。”

回程的车上,我看着窗外飞驰而过的田野,想起了刘庄,想起了京华园,同样的集体道路,不同的实现方式,却都指向同一个目标——让老百姓过上好日子。这种传承与创新,不正是中国农村发展最生动的写照吗?

太行风骨:石头上写春秋

2003年春天,我所在的部队开展



人间真情

县城拉东西,因脑溢血在山路去世。那时我才3岁,三哥也才20多岁。也可能因为我大伯去世早,三哥没有了靠山,所以,他虽然文化程度不高,但很有闯劲和拼搏精神。他先是在家干木匠,教出了好几个徒弟。上世纪80年代末,他又和几个老乡去山西阎社会谋生,在山西省长治市长北地区王庄煤矿干建筑,靠农村人的实在赢得了好评,闯出了一片天地。1992年的一天,我找熟人搭火车去王庄煤矿找三哥,人生地不熟,一直到晚上10点才在一座废弃的医院当工棚的小院中找到他,三哥用搪瓷茶缸给我煮了三个鸡蛋,第二天又领我到公园转了

转,记得煤矿附近都是黑乎乎的,中午吃饭,我们花了70多元,点了几个硬菜,到现在记忆犹新。

后来,我结婚和在县城买房,三哥都给予了无私的帮助,这些恩情,也成了弟兄俩几十年良好相处的纽带。因干建筑在我们那一片儿出名,三哥受到了乡里领导的重视,邀请他回村当支部书记。当时我们中和西街村号称“稀”街,三条主干道都是“水泥”路,年久失修,是他领着党员干部将三条道路全修成了崭新通畅的柏油路,极大地改善了村里的交通,方便了群众的出行。

三哥干建筑致富后,也在村里接济了

添车马仪仗。“所幸慎夫人,令衣不得曳地,帷帐不得文绣,以示敦朴,为天下先。”对自己喜欢的老婆都要求得这么严。有人建议修露台,说需要百金,文帝说:“百金,中民十家之产,吾奉先帝宫室,常恐羞之,何以台为!”在后事的安排上,他说,“皆以瓦器,不得以金银铜锡为饰,不治坟,欲为省,毋烦民”。你看这觉悟比李司空就高太多了。但也有节俭成为作秀和笑话的。据说清道光帝俭朴,常穿打补丁的衣服,甚至龙袍也打补丁,弄得大臣们纷纷仿效,在官服上打补丁,最后导致市场上旧官服的价格高于新官服,打一块补丁的价格甚至高于衣服本身。这事道光帝当然不可能知道。

还有那棉花,六月里刚现个花骨朵,白生生的,像刚出窝的棉桃。这花也不招蜂,也不引蝶,可它一开,农民就心里亮堂。为啥?因为这花后面,跟着的是棉絮,是暖和的棉被,是厚实的棉衣。

放弃省城的舒适生活,重返故乡辉县,组建老干部服务队,他说:“国家干部有退休制,共产党员没有退休制,是共产党员就要做到生命不息,奋斗不止。”他18年如一日,帮助山区人民植树造林,引水修渠,凿洞修池,架桥铺路,科技扶贫,实现脱贫致富。

2007年2月16日,郑永和书记弥留之际,还在念叨着山区几个村的道路硬化问题。他去世后,“老干部服务队”依然在活动,继续完成他未竟的事业。这些平均年龄超过70岁的老年人,每年都会自发到山区考察,向当地政府和有关部门提出建议。

什么是初心?在郑永和书记和他的“老干部服务队”身上,我看到了最生动的答案,那就是用一生的时间,去践行一个承诺,去坚守一份责任,直到生命的最后一刻。

30年弹指一挥间。如今的我,已是两鬓染霜的老兵。这些年来,我走遍了新乡的山山水水,寻访过众多英模人物。他们有的已经离世,有的依然奋斗在一线,但他们的精神,已经深深融入这片土地的血脉。

这些英模的故事,常常让我思考:是什么让他们能够数十年如一日地坚守?是什么让他们在困难面前从不退缩?是什么让他们把群众的利益看得高于一切?

在长期的接触和思考中,我找到了答案——那是一种深入骨髓的信仰,一种融入血脉的担当,一种超越个人得失的情怀。党的宗旨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在他们身上不是口号,而是毕生的实践。

更让我感慨的是,这些英模之间存在着一种精神的传承,这种传承不是简单的复制,而是结合时代发展的创新,是精神的接力与升华。

更重要的是,他们的身后,已经涌现出新一代的奋斗者。在乡村振兴的第一线,在科技创新的最前沿,在社会服务的各个领域,无数新乡人正在用自己的方式续写着英模的故事。

经过近30年的寻访,我恍然领悟,新乡这座精神的富矿的特质在于“土壤性”——它不是仅供瞻仰的纪念碑,而是能让平凡种子扎根、生长、结果的沃土。史来贺、郑永和、吴金印、刘志华等是这片土壤上长出的参天大树,而更重要的,是这片土壤本身,至今仍在滋养着新的萌发。

而今,我虽已脱下陪伴了半生的军装,告别了这片驻守了近30年的土地,但我知道,有些东西是带得走的——那便是从史来贺、郑永和、吴金印、刘志华等这些新乡脊梁身上汲取的精神钙质。

这就是新乡的英模,这就是中国的脊梁。他们的故事,值得我们永远铭记;他们的精神,值得我们代代传承。

不少人,不少乡亲与他处得都很好。

当然,当上支部书记后,虽然他为村里作了不少贡献,但“一把手”的位置,也照出了他的不少局限性,个性强,处理问题方法简单等。“死者为大”就不说了。况且,在这个世界上,谁又能活成“完人”呢?

一个人,出身低微,受教育程度又不高,在社会上一路拼杀,致富不忘乡亲,为社会作出了贡献,这本身就是人生价值的体现。

三哥,兄弟我也是年过半百之人,为什么一想起你,总是眼泪哗哗流出来呢?



乡情乡韵

文人雅士爱花,爱的是菊,是莲,是牡丹,是那些养在深闺,供在案头的奇花异草。他们的花,是风骨,是气节,是诗酒唱和的雅趣。而农民爱花,爱的却是庄稼花。这花,不生在盆里,不长在园子,它长在垄上,开在田间,是土里刨食的人一年到头最实在的念想。

咱河南的五月,日头毒,风也硬,可这地里的庄稼花,却开得不管不顾,泼泼洒洒。你去看那麦田,麦子扬花了,细碎得像一层白雾,风一过,飘落到脸上,痒酥酥的。这花不香,也不艳,可它一开,农民的心就踏实了。为啥?因为这花后面,跟着的是麦粒,是白面,是蒸馍,是烙饼,是一家老小一年的口粮。

再看那玉米地,玉米抽穗了,顶上顶着个红缨子,像小姑娘扎的红头绳,在风里晃啊晃。这花也不好看,毛茸茸的,可它一开,农民就笑了。为啥?因为这花后面,跟着的是棒子,是金黄的玉米粒,能磨面,能熬粥,能喂猪,能换钱。还有那棉花,六月里刚现个花骨朵,白生生的,像刚出窝的棉桃。这花也不招蜂,也不引蝶,可它一开,农民就心里亮堂。为啥?因为这花后面,跟着的是棉絮,是暖和的棉被,是厚实的棉衣。

文人雅士的花,是看的,是品的,是拿来吟诗作对的。他们的花,开在纸上,开在画里,开在茶余饭后的闲谈里。而农民的花,是种的,是等的,是拿来过日子的。农民的花,开在土里,开在汗里,开在一一年四季的忙碌里。文人的花,是风花雪月,是闲情逸致;农民的花,是柴米油盐,是生老病死。



四季风铃

后半夜雨就停了,悄悄停的,不像来时那样声势浩大。醒过一回,听见檐角滴水的声音渐渐稀疏,翻了个身,又沉沉睡去。

清晨推开门,满满的湿润扑面而来,这种湿润,恰到好处,贴着皮肤悄默声地滑过去。深深吸一口气,神清气爽。

出城没走多远,视野豁然开朗。先映入眼帘的是北山,距离30多公里,平时开车过去,需要个把小时,现在一眼看去,却近得叫人诧异。山顶上那几十架风车,架架清晰可见,连那叶子的轮廓都根根分明。它们缓缓转着,缓得几乎看不出动静。

转脸看向西边。60公里开外的南太行,蒙着层薄云。云不高,刚好盖住山头,露出的山体是黛青色的,我一下想起南宋马远画里的远山,轻烟披拂,苍烟淋漓,灵动缥缈。云缓缓地移,山体的色泽时深时浅,不会是马远在慢慢磨墨吧?

脚下是一望无际的麦田。麦子还青着,但青得不纯粹了。梢头开始泛黄,往下走,黄就淡了,到麦秆中间,还是绿的,但绿里也透出一丝丝隐隐的黄,两种颜色搅在一起,我竟说不清到底是什么颜色了。麦穗沉实了,风一吹,穗尖都朝一个方向斜。

再过十天半月,这片平原就要变成金黄的海了。此刻的麦田最好看,不是成熟的浓烈,而是将熟未熟之间的那种



馨香一瓣

什么是“风骨”?“风骨”是一个应该具备的正气与正直,是应该拥有的果敢气概,顽强品格,自立能力及勇于奉献的正能量精神。

风骨是品行与品格,是志向与气节。是几千年来传承于中华民族的优良价值取向和道德情操,是直抵宇宙天地和人性心灵的浩然正气和良知操守,是垂范千古的华夏美德和遗世崇高的东方神韵,并深深浸润熔铸于中华民族的血液中和魂魄里,也时刻在绘就和彰显着中华民族华美精神和壮丽篇章。

风骨是一个人的立身之本,是行世之名。是品德修养,是气度风范;是胸有千壑,是腹有万卷;是光明磊落,是责任担当;是谦和恭谨,是不卑不亢;是矢志守节,是不改初衷;是刚正不阿,是不畏强权;是不为玉碎,不为瓦全。是贫贱不移而富贵不淫,是矢志不渝而威武不屈;是宁做站着死而决不跪着生的千秋魂魄,是不做卑躬屈膝苟且偷生的万人指。是不食周粟的伯夷叔齐;是凛然大义的程婴公孙;是屈原忧国投江死,是苏武牧羊节不辱;是文山丹心照汗青,是于谦清节在人间;是革命志士

你瞧那村东头的粪蛋爷,一辈子种地,没见过啥牡丹菊花,可他知道啥时候该种麦子,啥时候该收玉米。他蹲在田埂上,抽着旱烟,看着地里的庄稼花,眼神比看自家孙子还亲。他说:“这花,才是咱农民的宝贝儿。它不娇气,不名贵,给点土就长,给点水就开。它不跟咱要名分,不跟咱要地位,它就知道一件事儿:开花,结果,养人。”

这话说得糙,可理儿不糙。农民的花,是接地气的,是沾着泥土的,是带着汗腥味的。它不讲究啥姿态,不追求啥颜色,它就知道一件事:该开花时开花,该结果时结果。它不像文人的花,开错了季节要叹气,落了花瓣要伤心。农民的花,开就开了,落就落了,落下去的是花瓣,长出来的是希望。

这庄稼花,是农民的命根子。它开在春天的垄上,是播种的希望;它开在夏天的田里,是生长的力量;它开在秋天的地头,是收获的喜悦;它开在冬天的仓里,是过年的滋味。它不开在诗里,不开在画里,它开在农民的梦里,开在一代又一代人的血脉里。

所以,你说啥是农民的花?它不是菊,不是莲,不是牡丹,不是那些文人雅士案头的清供。它是麦子扬的花,是玉米抽的穗,是棉花现的骨朵。它是土里长出来的希望,是汗里泡出来的日子,是农民心里头最实在的念想。

庄稼花,开在垄上是花,落在土里是粮,结在枝头是命——农民弯腰种下的是种子,是把日子过的根,扎进这厚土里,等一场风调雨顺,等一个五谷丰登。

新晴原野旷

郝好贤

含蓄——像少女脸上泛起的红晕,淡淡的。

路边有人种了一畦茴香。细碎的叶子,密密匝匝的,开着伞形的小黄花。那香气不请自来,你还没注意到它,就已经钻进鼻子里了,有点像茴香饺子馅儿的味儿,但更清新,没有烟火气。蹲下来,把脸凑近些,那香气便浓了,浓得有点发苦。站起来,退两步,又恰到好处。茴香这东西,远闻近闻是两个味道,远了是清冽,近了是苦涩。这不跟许多事一样吗?

站起来远眺,日光越过茴香花,越过青青黄黄的麦田,越过远处清晰的风车和远处朦胧的黛青色山影。天很高,地很阔,中间只有风在慢慢地走。新晴原野旷,极目无氛垢,已经1000多年了,这几个字还是那阵样真切,那阵新鲜。原来看风景的心情,古今是一样的:雨后天晴,视野清明,心胸也跟着开阔起来。

麦田在微风里起着细细的浪,这是一种无声的涌动。每一株麦子都在蠢蠢欲动,自己的成熟,穗粒渐渐饱满,秆子渐渐变黄。这是土地最诚实的时刻,没有遮掩,所有的生长都明明白白地摆在这里。

慢慢地走,我不着急回去。这样好的天色,这样好的麦田,是该多待一会儿的。成熟在望,却不急于成熟,风景正好,却还有更好的在等着。人也是这样吧,最好的时候,往往是快要到了,还没到的那一刻。

浅谈“风骨”

任玉亭

慷慨悲歌,是英雄不屈敌胆寒;是傲霜松柏挺且直,是翠竹火焚仍有关。

风骨是品质,是灵魂。无论贫富贵贱,高低尊卑,风骨不可或缺,良心不可昧之。不可为了一时私念而为“五斗米”折腰,也不可为了一事私利而圆滑投机;不可朝三暮四想入非非,也不可朝秦暮楚自毁目;不可枪盾同夸自相矛盾,也不可大是大非原则不坚。

风骨是本钱,是受尊的基础。没有风骨,缺少阳刚,形状猥琐,言语喑哑的男人形同懦夫,如同伪娘。没正气,缺正直,生邪念,惹是非的人似枯槁行走,如出棺鬼魅。

一个人可以没有风度,但不可没有风骨。有风骨的男人其形如山,其性如玉。一个人可以没有富贵,但有了风骨,便活得洒脱,活得通达,活得高尚,活得慷慨。一个人可以没有雄健身躯,但有了风骨,便其貌俊雅,玉树临风。

风骨是航遇风浪而不退却的水手,是阵前面枪而不颤抖的勇士。风骨是人的脊梁,是人的情操,是积淀,是才情,是宽厚,是胸怀,是气质,是魅力,是使人信服和尊敬的起码准则。

有风骨的人永远是天空中的璀璨之星,永远是大地中的傲然立者。